



「Bye2019，Hello2020」網路投保年金險活動

一、活動期間：2019.12.30- 2020.3.29

二、活動內容：

累積滿額抽：

凡於活動期間，成功完成網路投保年金險商品並完成繳費且使用電子保單或網路繳交年金險彈性繳保費，並符合一定條件(註1)，即有機會抽獎獲得下列好禮，投保金額越高抽獎機會越多喔！

1. 累積保險費達新台幣(以下同)5萬元：

成功完成網路投保年金險商品或網路繳交年金險彈性保費之有效保單，活動期間內累積繳交保險費達5萬元(含)，即享有抽獎機會1次；滿10萬元(含)則有2次抽獎機會，以此類推。

2. 累積保險費達30萬元：

成功完成網路投保年金險商品或網路繳交年金險彈性保費之有效保單，活動期間內累積繳交保險費達30萬元(含)，即享有抽獎機會1次；其後每滿10萬增加1次抽獎機會，以此類推。累滿50萬元以上(含)則抽獎機會翻2倍！

範例：累積繳交保險費達40萬元抽獎機會有2次；滿50萬抽獎機會有6次；滿60萬抽獎機會有8次，以此類推。

老客戶加碼抽：

年金險老客戶(註3)凡於活動期間，成功完成網路投保年金險商品並完成繳費且使用電子保單或網路繳交年金險彈性繳保費，累積繳交保險費達30萬元(含)，即享有抽獎機會1次；其後每滿10萬增加1次抽獎機會，以此類推。抽獎機會無上限，投保金額越高機會越多喔！

推薦投保送：

凡於活動期間，推薦1人成功網路投保年金險商品，並符合一定條件(註1)，且被推薦人所繳交保險費累積達5萬元(含)，即可獲得推薦禮乙份；成功推薦2人即獲推薦禮

兩份，以此類推。推薦禮限量 100 份，名額有限送完為止！

獎項	贈品	名額
累積滿額抽-滿 5 萬	全聯禮券 500 元	50 名
累積滿額抽-滿 30 萬	日本藤花物語浪漫雙人遊(價值 7 萬元)	2 名
老客戶加碼抽	新光三越禮券 5000 元	5 名
推薦投保送	摩斯漢堡電子兌換序號	100 名

備註：

註 1. 保戶(含推薦投保送之被推薦人)須於活動期間內，成功完成網路投保者並完成繳費且於 2020. 4. 17 前無撤銷、契約變更或解除契約情事，始可取得贈獎/贈品資格。

註 2 累積滿額抽、老客戶加碼抽、新春開工加碼抽，每一個別獎項得獎機會皆為獨立，但個別獎項每人限得獎 1 次。

註 3. 2019/12/29(含)前曾網路投保中國人壽年金險商品者即為老客戶。

註 4. 推薦人推薦同一被推薦人投保多次，限得獎一次。

註 5. 全聯禮券、新光三越禮券、摩斯漢堡電子兌換序號使用方式及限制等，悉依全聯、新光三越、宜睿智 慧之說明為準，詳請全聯禮券、新光三越禮券、摩斯漢堡電子兌換序號所載說明及其之官網內容，或逕向全聯、新光三越、宜睿智洽詢。

註 6. 日本藤花物語浪漫雙人遊係以旅遊禮券形式提供，總價值為新台幣 7 萬元，實際出團狀況需依旅行社回覆始可成行。

註 7. 實際公佈之得獎名單可能因符合獎項資格之人 數不足而有缺額。

三、得獎公告：

(一) 將於 2020. 4. 24 前彙整符合抽獎資格之人員名單辦理抽獎，並於 2020. 5. 7 前公告得獎名單於中國人壽電商網站中，並同步以 Email 方式通知得獎者。

四、注意事項：

- (一) 為保障您的得獎權益，請您確認所填寫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以便得獎時與您聯繫。若因資料填寫不實、不完整，致無法順利送出贈獎/贈品，視同無條件放棄該贈獎/贈品，亦不另行抽出遞補者。
- (二) 各獎項之得獎名單以公告方式為準，並同步以 Email 方式通知得獎者。且得獎者須於得獎公告之日起 14 日內完成領獎手續。逾期或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將視為放棄中獎權益，並不予提供任何替代贈獎/贈品。得獎者資料若與網路投保登錄資料不符，或未能在本公司指定期間內提出相關資料，本公司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且均不另行安排遞補者。
- (三)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本系統誤送活動訊息或得獎通知，或使參加本活動者所寄出、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本公司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四) 所有贈獎/贈品以實物為準，得獎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或兌換其他獎品及優惠，亦不得將得獎資格轉讓或轉售予他人。如因有任何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贈獎/贈品必須變動時，本公司保留更換等值贈獎/贈品之權利，贈獎/贈品之品質及售後服務等由產品製造商負責，概與本公司無涉；贈獎/贈品實際金額以本公司購入之當時金額為準，贈獎/贈品所衍生之費用皆由得獎者自行負擔。
- (五)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外僑於一課稅年度內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合計滿 183 天者，且所得贈獎/贈品價值年度累計超過新台幣(以下同)1,000 元時，本公司將於翌年開立所得扣繳憑單予得獎人，如所得贈獎/贈品價值超過 20,000 元時，得獎人須先繳交 10%機會中獎稅金。得獎人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得獎贈獎/贈品價值，均須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機會中獎稅金，且本公司須開立扣繳憑單。因參加本活動所需支付之任何稅捐皆為參加本活動者義務，與本公司無關。前述法令如有更新或異動者，依修正後規定辦理。

本活動贈品需列入得獎者年度所得，贈品年度累計超過新台幣 1,000 元者，本公司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於翌年開立免扣繳憑單予得獎者。贈品以實物為準，不得要求折換現金或兌換其他贈品或優惠，亦不得將得獎資格轉讓或轉售予他人。

- (六) 參加本活動者，視為同意本公司得因本活動之需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於本活動期間內，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蒐集、處理，及向活動廠商、稅捐機關等對象利用其個人資料(包含包含姓名、身分證字號、連絡電話、email、生日、保單號碼等，詳如本活動文件)。參加本活動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料，惟若不願提供或提供資訊不完整者，將無法參加本活動或喪失得獎資格。
- (七) 本公司有權檢視參加者之參加行為及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蓄意偽造、短時間內多筆異常參與行為、透過電腦程式參與活動、詐欺或以任何不正當之方式意圖進行不實或虛偽活動之參與行為或兌領贈獎/贈品，參加活動者因上述情形所獲得之得獎資

格以及贈獎/贈品，本公司除有權撤銷其得獎資格或拒絕其參與本活動外，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

- (八) 活動贈獎/贈品之寄送地址限台、澎、金、馬地區。如得獎者未於領獎期限前回覆前揭地區內之有效寄送地址，本公司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亦不得遞補。
- (九) 本活動籌備人員不得參加本活動，亦不列入抽獎資格。
- (十) 本活動如因故無法舉行，本公司有權取消、終止、延期、修改活動內容、更換贈獎/贈品內容或暫停本活動進行等之相關決定。其他未盡事宜或疑義時，悉由本公司統一解釋。